

河南省财政厅高清监控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23

采 购 人：河南省财政厅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实验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二月

目 录

目 录.....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2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二、磋商须知..... 9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18

 一、初步评审..... 18

 二、详细评审..... 19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参考文本） 21

第五部分 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28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6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49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1

 三、响应承诺函..... 52

 四、报价表格..... 55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57

 六、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60

 七、售后服务计划..... 61

 八、供应商及产品简介..... 62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3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64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5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66

 十三、其他资料（如有） 6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23
- 2、项目名称：河南省财政厅高清监控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694700 元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全局摄像机	2 台
2	室内半球摄像机	102 台
3	枪式一体机摄像机	103 台
4	厨房专用摄像机	6 台
5	人脸抓拍摄像机	4 台
6	室外球机	6 台
7	电梯摄像机	7 台
8	摄像机电源	7 台
9	枪机支架	109 个
10	球机支架	6 个
11	核心交换机	1 台
12	24 口千兆交换机	2 台
13	16 口 POE 千兆交换机	12 台
14	8 口 POE 千兆交换机	10 台
15	光模块	40 个

包含其他配套设施，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截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1年2月10日至2021年2月2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下载磋商文件。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1年2月2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1 年 2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5 开标室（郑州市农业路与经一路交叉口西南角投资大厦）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2 月 22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网址（www.hnngzyjy.cn）。响应人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响应人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响应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财政厅

地址：郑州市经三路 25 号院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8085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实验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B 座 17 楼

联系人：郭先生、张女士

联系方式：19103716378、0371-562905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先生、张女士

联系方式：19103716378、0371-56290505

河南省实验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9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省财政厅 地址：郑州市经三路 25 号院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808567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实验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与经一路交叉口投资大厦B座13楼 联系人：郭先生、张女士 联系方式：19103716378、0371-56290505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项目名称	河南省财政厅高清监控改造项目
5	项目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1-23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采购预算价	1694700元
8	交货期	10日历天
9	质保期	2年
10	质量标准	合格
11	交货地点	郑州市经三路25号院
12	供应商资质条件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二表一注”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资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截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13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磋商截止时间前5日内
14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15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控制价： 本项目采购控制价为：1694700元 竞标人报价超过采购控制价的取消其磋商资格
16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17	磋商保证金	无
18	签字或盖章要求	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9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份，须在开标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
2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年2月23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1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5开标室（郑州市农业路和经一路交叉口投资大厦）
22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23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24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2人；

25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名
26	履约保证金	无
27	采购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参加人承担，参考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以上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28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付款 95%，1 年后付剩余 5%。
29	政府采购政策	1. 磋商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响应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供应商在评审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2. 如磋商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证明资料，如提供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3. 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供应商必须提供《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货物。 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5.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 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 7.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8. 本项目 <u>不</u> 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并在投标时填写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则需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若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与投标时做出的声明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9.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	--	--

二、磋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1.1.1 本次磋商项目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2 本次磋商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3 本次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次磋商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磋商项目的采购控制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交货期和交货地点

1.3.1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 磋商开始前，任何人不得向他人泄露供应商名单等可能影响磋商结果，或形成获得信息不对、有差别等事实上形成的差别待遇的行为。

1.6.2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6.3 在采购过程中，供应商有试图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6.4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接触、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1.6.5 采购人原则上不向落选方解释落选原因，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如对本次评审推荐的拟成交供应商有异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署名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超过法律规定时间将不再受理。

1.6.6 磋商结束后，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1.7 语言文字

除国外第三方出具的证明文件、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响应文件语言文字均应使用中文。必须使用他国语言文字时，证明文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和翻译文件。响应文件中因使用他国语言文字发生歧义时，以中文为准。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
- (5) 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日期5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咨询并打电话至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1 磋商文件的澄清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回复所有报名完成供应商或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且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相关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3 磋商响应文件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响应承诺函
- (4) 报价表格
- (5)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6)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7) 售后服务计划
- (8) 供应商及产品简介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3) 其他资料

3.2 磋商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等，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2)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初次报价表、报价明细表。每项费用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 有关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所提供服务的培训费、人员费用、设备费用、线路租赁、税费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4) 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

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

无

3.5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报价、交货期、磋商有效期、交货地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盖单位章或企业电子签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首次响应文件。

4.2.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首次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或磋商小组不予受理。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首次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5.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5 竞争性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首次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进行远程解密。

5.2 磋商程序

- 5.2.1 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宣布磋商会议开始；
- 5.2.2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 5.2.3 磋商（采购人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5.3 磋商及评审成交标准

5.3.1 磋商组织：磋商工作由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5.3.2 磋商小组制定磋商文件或确认磋商文件符合政府采购政策规定，没有歧视性、排他性条款和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5.3.3 确定供应商名单。

5.3.4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磋商小组按先初审、后磋商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对密封情况完好的响应文件根据本须知第5.3.5款及5.3.7款规定的内容进行初审。

5.3.5 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磋商阶段：

- （1）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2）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3）磋商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 （4）磋商资格不合格的供应商。

5.3.6 在初审阶段，磋商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7 在初审阶段，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人资质要求的；
- （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 （4）磋商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5）响应文件有保留或合同条款有采购人不可接受条件；
- （6）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5.3.8 详细磋商：

（1）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为签到逆顺序，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7) 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注：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供应商适当进行多轮报价。

5.3.9 成交原则。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综合评分法附后。

(1)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响应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节能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节能产品的将按《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的规定执行。

(3) 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响应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

的“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环境标志产品的将按《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执行。

5.3.10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5.4.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

5.6 确定成交人

5.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并将结果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5.6.2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在磋商文件中写明。

5.7 成交结果公告

5.7.1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5.7.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标的的基本概况以及磋商小组名单。

6 合同授予

6.1 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6.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6.3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8.4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8.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

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10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1）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审核供应商的资质。磋商小组将不对无效响应文件或废标进行评审或打分。

（3）各评委按照评标因素对供应商分别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4）磋商小组汇总每个评委对各供应商的得分情况，合计平均得分（保留两位小数）。磋商小组按得分高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一、初步评审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财务报告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社会保险要求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	响应文件签名盖章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
	机器码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其他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二、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部分（满分 100 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综合部分：15 分 技术部分：55 分	
投标报价（30 分）		评标基准价=有效响应人的最低报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价格) × 30 × 100%。 有效响应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响应人。 其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综合部分 (15 分)	认证体系	3	响应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证书需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得 3 分，缺一项扣 1 分。
	业绩	3	响应人需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一份完整合同的得 1 分，最多得 3 分（一份完整的合同包括：合同、中标通知书、验收报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质保期	2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加 1 分，最高得 2 分
	节能产品	1	响应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目清单内非强制性节能产品的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共 1 分。（备注：响应人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环保产品	1	响应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内的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共 1 分。（备注：响应人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售后服务	5	响应人需提供详细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响应情况在 0-5 分范围内酌情进行打分。主要包括：售后服务及质量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

			场服务措施（如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等）等。 （包括在保修期内及保修期外的售后服务、人员安排、故障响应、巡检服务、免费升级服务内容），根据响应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对比评定，完全满足切合性强得 5 分；基本满足、基本可行得 3 分；不全面、不合理或缺项按 0 分计。
技术部分 (55分)	技术响应	45	采购需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 45 分，该项最低分为 0 分。按磋商文件要求： （1）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条★星号技术指标或功能不满足，扣 1.5 分，扣完为止。 （2）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条非★星号技术指标或功能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实施方案	10	1、现场安装的安全措施科学、合理、切实可行；（0-5 分）完全满足切合性强得 5 分；基本满足、基本可行得 2 分；不全面、不合理或缺项按 0 分计。 2、文明施工组织措施科学、完整、管理制度严谨可行；（0-5 分）完全满足切合性强得 5 分；基本满足、基本可行得 2 分；不全面、不合理或缺项按 0 分计。 综合评价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①实施组织计划；②安全保证措施；③质量保证措施；④项目经理及人员构成等内容。

说明：响应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 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 方： 签约地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一、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一览表（详见附表一）

本合同所指总价中包括设备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是否含税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 圆整。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合同生效后__个工作日内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

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与运输

设备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设备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设备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详见附件二）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___年（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供货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须提供一年_____次全免费（配件+人力）对产品设备的维护保养。
4. 乙方承诺在郑州设有售后服务站，凡设备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设备维修只收取材料费的 50%，其他免费。
5.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6. 其它：

五、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___人次国内操作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 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七、免税

1. 属于进口产品，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的，成交价为免税价格。
2. 免税产品应由甲乙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3. 免税产品通关时乙方必须进行商检，未商检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合同生效后25天内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自然灾害、地震、洪水、雷击等)或项目变化、设计变更等造成安装及施工无法正常进行的,经双方协商工期可相应顺延。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五）。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初步验收，验收时要对仪器设备功能逐一测试；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0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项目，由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向相关部门提出验收申请（详见附件六），由归口管理单位领导牵头，会同财务、审计、资产管理及专家成立验收专家组进行正式验收。验收通过后，方可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付款95%，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无息退还。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到指定银行帐号。

十一、履约担保

无。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供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十三、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响应文件及其附件、本合同及补充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补充通知；成交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招标公司执____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人（或授权代表）：

法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以备中标后使用）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签定编号为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关于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和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参见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豫财购〔2011〕20号）。

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 工作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 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

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2082 86179782

传真：（0371）8617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位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五部分 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全局摄像机	摄像机定焦镜头、变焦镜头靶面尺寸均不小于 1/1.8 英寸。	台	2
		两路视频输出分别支持分辨率设置为 2560x1440，帧率设置为 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500 线。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黑白 0.0001Lux。		
		设备内置 8 个补光灯，其中全景 4 个补光灯，细节 4 个补光灯。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在设定的侦测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设备可联动开启白光灯并抓拍图像。		
		支持水平、垂直旋转，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240° /s，定位准确度不大于 0.1° 。		
		支持快速聚焦功能，设备对监控区域内的移动目标进行跟踪录像，录像通过单帧回放时应能保证每帧画面清晰稳定。		
		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可支持人脸、车牌的抠图及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设备支持看清 80 米处人体轮廓，并可生成人体小图。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显示行人的属性，包括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是/否戴眼镜、是/否背包、是/否戴帽子。		
		★在距离设备 30 米处，人脸抓拍准确率不小于 95%，人体抓拍准确率不小于 95%。		
		通道 1 检测到且框出移动目标至通道 2 摄像机开始转动的的时间不大于 0.2 秒。		
		支持本机存储功能，支持 SD 卡热插拔，SD 卡最大支持 256GB。		
		电压在 DC36V±25%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5℃-70℃，支持 IP67。		

		设备支持创建 10 个人脸库，可导入不少于 15 万张人脸图片。 设备支持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人脸进行检测，并显示评分。 设备可将人体抓拍设置为正向人体抓拍和背向人体抓拍。 设备可将细节通道中抓拍的人脸图片和全景通道中的人体图片进行关联比对，可对同一目标进行双画面关联显示。 ★设备支持人脸抓拍去重功能，去重后在所有人脸抓拍图片中，同一人脸抓拍图的数量占比应≤1%。 设备可将车辆抓拍模式设置为不抓拍未悬挂车牌车辆。 设备细节画面支持快速聚焦，从聚焦开始到聚焦结束用时不超过 0.01s。		
2	室内半球摄像机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最低照度彩色：0.001lx，黑白：0.0001lx，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50 米。 需支持三码流技术，可同时输出三路码流，主码流最高 1920x1080@30fps，第三码流最大 1920x1080@30fps，子码流 704x576@30fps。 ★在 1920x1080@25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100TVL。 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其中 H.264 和 H.265 支持 Baseline/Main/HighProfile。 信噪比不小于 59dB。 需具大于 100dB 宽动态。 需支持 8 行字符显示，字体颜色可设置，需具有图片叠加到视频画面功能。 支持区域遮盖功能，并能支持 8 块区域。 需具有黑白名单功能，其中白名单可添加不小于 10 个 IP 地址。 需具备人脸检测、区域入侵检测、越界检测、虚焦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徘徊、人员聚集、逆行、场景变更等功能。 可开启或关闭智能后检索功能。 需具有电子防抖、ROI 感兴趣区域、SVC 可伸缩编码、自动增益、背光补偿、数字降噪、强光抑制、防红外过曝、走廊模式等功能。	台	102

		摄像机能够在-30~60 摄氏度，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		
		需支持 DC12V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设备工作状态时，支持空气放电 8kV，接触放电 6kV，通讯端口支持 6kV 峰值电压。		
		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最大支持 128G，并支持存储卡可使用时长显示。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1/2。		
		支持对存储卡进行读写锁定，锁定后的存储卡在移动终端需要密码才能访问。		
3	枪式一体机摄像机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台	103
		最大分辨率 2560x1440。		
		★最低照度彩色：0.0008lx，黑白：0.0001lx，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5 米。		
		需支持三码流技术，可同时输出三路码流，主码流最高 2560x1440@30fps，第三码流最大 2560x1440@30fps，子码流 704x576@30fps。		
		在 2560x1440@25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400TVL。		
		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Profile 编码能力。		
		信噪比不小于 55dB。		
		需支持 8 行字符显示，字体颜色可设置，需具有图片叠加到视频画面功能。		
		需具有黑白名单功能，其中白名单可添加不小于 10 个 IP 地址。		
		需具备人脸检测、区域入侵检测、越界检测、虚焦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徘徊、人员聚集、逆行、场景变更等功能。		
		可开启或关闭智能后检索功能。		
		需具有电子防抖、ROI 感兴趣区域、SVC 可伸缩编码、自动增益、背光补偿、数字降噪、强光抑制、走廊模式、视频水印等功能。		

		摄像机能够在-30~60 摄氏度，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		
		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 100 米网线进行传输，数据包丢包率小于 0.1%。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		
		需支持 DC12V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设备工作状态时，支持空气放电 8kV，接触放电 6kV，通讯端口支持 6kV 峰值电压。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1/2。		
4	厨房专用摄像机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台	6
		最大分辨率 2560x1440。		
		筒机镜头护罩无需任何工具即可实现快速拆卸及安装，方便镜头护罩的清洗、更换。		
		存储接口：具备 USB 接口或者存储卡接口连接外部存储介质		
		具有时钟同步功能		
		具有视音频参数调节功能		
		具有断线自动重连、在线升级、配置保存获取、恢复出厂设置和重启、字符叠加、双（多）码流、制动注册、本机存储、web 服务、报警、日志记录、余韵、视音频编码码流的传输、存储封装格式等功能		
		多路访问功能：支持主码流同时输出 20 路 2560x1440、25 帧/s、2MBPS 图像以供客户端浏览		
		具有抗丢包（10%）处理能力		
		网络协议：具有 TCP/IP、IPv6、HTTP、HTTPS、FTP、DNS、DDNS、RTSP、PPPoE、SMTP、NTP、SNMP、组播设置选项		
		抓拍图片功能：具有手动抓拍、定时抓拍、报警抓拍，并将抓拍图片 FTP 上传功能设置选项，抓图的时间间隔和报警抓拍图片数量可设置。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功能：支持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功能，能通过菜单设置功能开启/关闭，并具有 6 个图像质量等级设置选项。		
		非法访问报警功能：当使用某账户登录，密码输入错误次数超过所设定的次数时，会锁定该账户并触发报警，且在一定时间内使用该账户无法登录设备。		

		密码复杂度提示功能：支持设置账户登录密码时，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低、中、高。		
		视频编码格式：H.265、H.264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MJPEG		
		音频编码格式：G.711a、G.711u、MP2L2、G726、G.722.1、AAC、PCM		
		录像配置功能：具有定时、移动侦测、动测或报警、动测和报警、事件和报警 6 中录像触发方式配置设置选项。		
		智能分析功能：具有以下智能分析功能设置选项：音频异常、虚焦侦测、场景变更、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徘徊、人员聚集、快速移动、停车、物品遗留、物品拿取。		
		支持人脸抓拍功能，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抓拍图片数量可设		
5	人脸抓拍摄像机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台	4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		
		像元尺寸不小于 2.9um×2.9um。		
		内置 GPU 芯片。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黑白不大于 0.0001 lx。		
		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		
		设备水平中心分辨率不小于 1500TVL。		
		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信噪比不小于 58dB。		
		在分辨率 1920x1080 @ 25fps，延时不大于 70ms。		
		支持亮度异常、清晰度异常、花屏、雪花、偏色、画面冻结、增益失衡、画面抖动、条纹干扰、信号丢失、视频遮挡、光晕、紫边等故障报警功能。		
		需支持四码流技术，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25fps，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第四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80%。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40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		
		支持单场景同时检出不少于 30 张人脸图片，并支持面部跟踪。		
		人脸检出率不小于 99%。		
		★支持侧脸过滤功能，可过滤上下、左右角度达到预设值的人脸。		
		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功能，可根据外部不同场景和光照变化自动调节人脸区域曝光参数。		
		★可识别不低于 170 种车辆品牌。		
		需具有 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 CVBS 视频输出、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1 个音频输出接口。		
		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		
		需同时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最大支持 256G，并支持存储卡可使用时长显示。		
		支持对存储卡进行读写锁定，锁定后的存储卡在移动终端需要密码才能访问。		
		支持透雾自动切换功能，当检测到雾的浓度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自动在算法透雾和光学透雾之间进行切换。		
6	室外球机	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	台	6
		★内置 GPU 芯片		
		★支持 5 路码流同时输出，支持同时输出不少于 2 路高清视频图像，高清视频图像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 2560×1440、60 帧/s		
		支持 25 倍光学变倍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 lx，黑白 0.0001 lx		
		摄像机宽动态范围不小于 120dB		
		红外距离不小于 550 米		
		支持快速聚焦功能，当设备跟踪行人或机动车等移动目标并录像时，单帧回放录像文件，每 1 帧画面均应清晰可见。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800° /S，垂直手控速度不小于 300° /s。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 ~90°		

		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 8 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路径可设置不小于 32 个预置点。		
		★设备运动结束静止时，其水平和垂直角度方向受到外力作用发生偏移时，能够检测角度改变并产生报警信息，报警信息可在 OSD 上叠加。		
		设备具备偏移自动校正功能。设备运动结束静止时，其水平和垂直角度方向受到外力作用发生偏移时，水平和垂直角度方向均可以自动恢复到偏移前的位置。		
		具有三种滤光片，在白天、夜晚及有雾情况下可自动切换不同的滤光片进行成像。滤光片透过率不小于 95%。		
		★支持 7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最大支持 512GB 的 SD 卡。		
		室外球机应具备较好防护性能，支持 IP67；具备较好的电磁兼容性，支持空气放电 20KV，接触放电 10KV，15KV 防浪涌。		
		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 AC24V±47%或 DC24V±47%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7	电梯摄像机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台	7
		最低照度彩色：0.01lx，黑白：0.001lx，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30 米。		
		需支持三码流技术，主码流最高 2560x1440@30fps，第三码流最大 1920x1080@30fps，子码流 704x576@30fps。		
		在 2560x1440@25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400TVL。		
		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Profile 编码能力。		
		信噪比不小于 55dB。		
		需支持 8 行字符显示，字体颜色可设置，需具有图片叠加到视频画面功能。		
		支持区域遮盖功能，并能支持 8 块区域。		
		需具有黑白名单功能，其中白名单可添加不小于 10 个 IP 地址。		
		需具备人脸检测、区域入侵检测、越界检测、虚焦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徘徊、人员聚集、逆行、场景变更、虚焦侦测、音频异常侦测等功能。		
		需支持智能后检索功能。		

		需具有自动增益、背光补偿、视频水印、噪声过滤、SVC 可伸缩编码、电子防抖、走廊模式、ROI 感兴趣区域、防红外过曝等功能。		
		摄像机能够在-30~60 摄氏度，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IK10 防暴等级。		
		需具有 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网络接口。		
		需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设备工作状态时，支持空气放电 8kV，接触放电 6kV，并支持 6kV 峰值电压。		
		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 100 米网线进行传输，数据包丢包率小于 0.1%。		
		在丢包率设置为 5%的网络环境下，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最大支持 128G。		
8	摄像机电源	输出 DC12V2A	个	7
		输入端样式 AC 输入线 350mm		
		颜色 灰色		
		能效 V5		
		输出端样式 DC 输出线 800mm		
		防雷 共模 4KV, 差模 2KV		
		输入 AC180~260V		
9	枪机支架	安装方式 壁装面装吊装	个	109
		尺寸 $\Phi 95.0\text{mm} \times 185.0\text{mm}$		
		材质 铝合金		
		颜色 白色		
		重量 0.2kg		
		承重 1.0kg		
10	球机支架	安装方式 壁装	个	6
		尺寸 $115.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times 285.0\text{mm}$		

		材质 铝合金		
		颜色 白色		
		重量 0.7kg		
		承重 7.0kg		
11	核心交换机	全网管三层交换机，机架式，24个千兆电口，8个复用的千兆 SFP 光口，4个万兆 SFP+光口；1个业务扩展槽，2个电源模块槽位，2个风扇模块槽位，交换容量 598Gbps，包转发率 222Mpps，1U 高度，19 英寸宽，工作温度：0℃～45℃，支持交直流供电，满负荷功耗 87W（单交流电源情况下）；支持 RIP/OSPF/BGP/IS-IS/VRRP，IPv6，VLAN，流量控制，ACL，QoS，端口镜像，环网 RRPP/ERPS、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12	24 口千兆交换机	24 口千兆全网管二层交换机，机架式，24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 SFP+万口，支持通过 console 口管理。交换容量 256Gbps，包转发率 96Mpps，1U 高度，19 英寸宽，工作温度：0℃～45℃，满负荷功耗 10W。支持 VLAN, 流量控制，ACL，QOS，环网 RRPP，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13	16 口 POE 千兆交换机	提供 16 个千兆 PoE 电口，1 个千兆电口，1 个千兆光口	台	12
		支持 IEEE 802.3at/af		
		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		
		支持 6 KV 防浪涌（PoE 口）		
		支持 PoE 输出功率管理		
		千兆网络接入设计		
		线速转发、无阻塞设计		
		存储转发交换方式		
		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14	8 口 POE 千兆交换机	提供 8 个千兆 PoE 电口，1 个千兆电口，1 个千兆光口	台	10
		支持 IEEE 802.3at/af		
		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802.3ab、IEEE802.3z		
		支持 6 KV 防浪涌（PoE 口）		
		支持 PoE 输出功率管理		
		千兆网络接入设计		

		线速转发、无阻塞设计		
		存储转发交换方式		
		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无风扇设计，高可靠性		
15	光模块	网口信息 1000Mbps	个	40
		光接口类型 LC		
		光纤类型 单模单纤		
		波长 1550nm TX \ 1490nm RX		
		传输距离 80km		
		工作温度 -40~85℃		
		储存温度 -40~85℃		
		相对湿度 5%~95%（非凝结）		
16	电视墙	配套 55 寸的 3*4 钢制框架结构，烤漆面板	套	1
17	55 寸拼接屏	LCD 显示单元为：55 “超窄边液晶屏；物理分辨率达到 1920×1080，响应时间≤8ms。	块	12
		LCD 显示单元物理拼缝≤3.5mm，亮度达到 600cd/m²，对比度达到 1200:1，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亮度鉴别等级为 11 级。		
		液晶显示单元的风扇具备良好的散热效果，风扇散热性能≥60%。		
		液晶显示单元连续运行 24 小时，液晶表面中心温度≤50℃，边缘测试点与中心温差≤10℃。		
		★LCD 显示单元可在海拔最高 45000ft 高度，-40 到 50℃环境中存储 72.5 小时。		
		液晶显示单元具有帧宽度调节技术，通过调节画面宽度，解决输入信号四周黑边问题。		
		★LCD 显示单元支持 HDTV 同轴高清视频信号，带一入一出环通接口。支持分辨率：720P@50Hz/60Hz、720P@25Hz/30Hz、1080P@25Hz/30Hz。		

		★用户可以选择显示默认开机 LOGO、定制开机 LOGO、不显示 LOGO。用户可以任意定制 LOGO 而无需升级软件, 而且具有 LOGO 拼接技术, 可设置 15*15, 具有自然拼接模式; 能实现开机 LOGO 拼接及开机高清底图拼接。		
		LCD 显示单元支持自动镜像功能, 可以实现显示内容 (视频、文本等) 镜像、OSD 菜单的自定义 0-360° 旋转。		
		液晶显示单元支持 0-255、16-235 两种颜色空间调节, 可调整不同 HDMI 信号源达到最优显示效果。		
		LCD 显示单元采用超宽视角液晶屏, 视角可达 178°。屏幕漏光度小于等于 0.006cd/m², 可抵抗太阳光等强光干扰, 照度在 95KLux 能正常工作。		
		LCD 显示单元内置黑白精显模式, 可将彩色信号转换成黑白灰度模式并提高图像细节辨认能力。		
		LCD 显示单元需支持 7 色独立调整、精确色彩控制、肤色校正功能。内置图像处理引擎支持、RGBCMYF 七种颜色亮度 (IBC)、色调 (IHC)、饱和度 (ICC) 独立调整。显示器需要具有厂家自带的自动校色系统, 不需要人工参与自动对显示器进行色彩属性一致性校准。显示器色温可以以 100K 为单位, 在 2000K 至 10000K 之间调节。		
		液晶单元具备倍增畅显功能, 可将输入的 25/30 帧图像转成 50/60 帧输出, 使图像更加流畅		
		LCD 显示单元支持边缘屏蔽功能, 智能去除黑边功能, 可消除显示终端上存在的黑边, 及因拼缝带来的图像变形;		
		LCD 显示单元通过调整 γ 曲线, 使得实际 γ 曲线更为平滑且更为准确, 从而提升显示设备的显示效果。		
		LCD 显示单元采用 2mm 金属结构件, 3m 辐射范围值在 47db 以内, 保证操作人员处于安全值, 能做外部设备 3V/m 的电磁干扰下稳定运行。		
18	高清解码器	采用嵌入式架构, 专用 Linux 系统, 使用 DSP 解码。为了设备稳定可靠运行, 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 PC 机的 X86 架构。	台	1
		具有 12 个 HDMI 输出接口、1 个 VGA 输入接口、1 个 DVI 输入接口、2 个 USB 口、1 个语音对讲输入、1 个语音对讲输出、12 个音频输出、8 个报警输入、8 个报警输出、1 个 RS485 接口、6 个 CVBS 输出接口 (通过转接头实现)、1 个 RS232 接口, 2 个千兆网口、2 个光口。样机采用 AC220V 电源供电。		
		具有 1 个电源指示灯、1 个 VGA 信号接入指示灯和 1 个 DVI 信号接入指示灯		
		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 90°、180°、270° 旋转显示。		

	★设备接入具有智能行为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行为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 ★支持前端接入智能摄像机，直连前端人脸检测设备，可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是否戴眼镜等人脸属性信息；属性直接叠加画面显示。 ★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可设置 256 个黑白名单；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 IP 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 IP 无法访问设备。 输入信号接入解码器后上墙显示，支持 YUV422 上墙显示； 支持 PC 软件客户端、WEB 浏览器客户端、平台客户端、IPAD、可视化触控平台方式访问管理。 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进行网络模式设置，包括设置为流畅性优先/实时性优先。 可通过设备抓屏软件，将远程电脑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画面帧率可达 30fps。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设备配置参数。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 HDMI 接口输出分辨率为 3840*2160(30Hz)、1920*1080(50Hz)、1920*1080(60Hz)、1680*1050(60Hz)、1600*1200(60Hz)、1280*1024(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1024*768(60Hz)。 支持 1、2、4、6、8、9、10、12、16、25、36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平均分割；支持分割线开启/关闭设置，支持底色设置功能。 ★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将 1 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支持 1*2、1*3、1*4、1*5、1*6、1*7、1*8、1*9、1*10、1*11、1*12、2*1、2*2、2*3、2*4、2*5、2*6、3*1、3*2、3*3、3*4、4*1、4*2、4*3、5*1、5*2、6*1、6*2、7*1、8*1、9*1、10*1、11*1、12*1 的拼接显示 ★可将样机当前的解码输出模式设置为一个场景，样机可保存多个场景，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切换样机场景。 支持通过 DVI-I 视频输入接口接入分辨率为 1920*1080(60Hz)、1680*1050(60Hz)、1600*1200(60Hz)、1440*900(60Hz)、1366*768(60Hz)、1280*1024(60Hz)、1280*1024(50Hz)、1280*960(60Hz)、1280*800(60Hz)、1024*768(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800*600(60Hz)的视频图像并显示。		
--	---	--	--

		支持通过 VGA 视频输入接口接入分辨率为 1920*1080(60Hz)、1680*1050(60Hz)、1600*1200(60Hz)、1440*900(60Hz)、1366*768(60Hz)、1280*1024(60Hz)、1280*960(60Hz)、1280*1024(50Hz)、1280*800(60Hz)、1024*768(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800*600(60Hz) 的视频图像并显示。		
		支持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置输出显示该底色。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调节显示窗口大小。		
		支持视频轮巡功能，并可在客户端软件设置轮巡计划。		
		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通过 RS-485 接口连接键盘实现键盘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设备进行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 NTP 校时及客户端软件手动校时两种校时方式		
		音频解码格式支持 G.722、G.711A、G.726、G711U、MPEG2-L2、AAC。		
19	HDMI 线缆	支持 4K	根	12
		双画面支持		
		21:9 宽高比支持		
		32 个音频通道支持		
		四位用户音频流支持		
		18Gbps 传输速率		
20	机柜	42U 专用监控机柜	台	2
21	硬盘	高转速，10T 存储空间，监控级专用	块	90
22	网络存储设备 (48U)	服务器配置：≥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4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 128GSSD 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 2 个 SSD 作为缓存盘），支持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套	2
		可接入 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 SATA/SAS 硬盘；		
		★标配≥2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6 个千兆网口，或可增扩≥4 个万兆网口或≥6 个 HDMI 接口或≥4 个 SAS3.0 接口		
		可接入硬盘≥48 块，支持 SATA 和 SAS 混插，支持不同品牌（希捷、西数、东芝、海康威视等）的硬盘混插；		

	★支持流媒体协议直存储机制；应能对视音频、图片及智能行为分析录像和文件的混合直存，节省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 支持文件存储采用非 NAS 方式，上传到样机中的文件进行存储，通用的 NAS 协议将无法访问。 支持本地文件存储，本地文件可上传和下载； 应能接入并存储 2048Mbps 视频图像，同时转发 2048Mbps 的视频图像，同时下载 2048Mbps 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 600Mbps 的视频图像；在转发模式下，可进行 4096 路 2Mbps 视频码流转发；在总带宽不变的情况下，接入、转发、回放间的性能值可自由调整。 可在视频画面上绘制区域或界线，检索指定范围内的报警录像；可输入车牌号码可查证出相关图片和视频；可按照报警事件进行检索；持浓缩播放，有报警事件的可按正常倍速播放，无报警事件的录像可快速播放；支持视频摘要回放。 支持磁盘冷启动，设备可自动判断磁盘异常，可通过磁盘冷启动进行恢复操作，业务不中断； 单设备支持虚拟化 5 台具有同等软件能力的设备； 支持图形用户界面（GUI/Web）、串口、U 盘、光盘、网络等多种升级方式 对 2 台样机配置 Active- Active 模式后，2 台样机可同时工作，1 台样机发生故障时，不影响数据的读写。 录像报表生成功能检验，可生成 EXCEL 录像报表文件，文件信息包括录像读/写状态，起始、结束时间。 当开启智能录像时，样机可根据前端接入路数、存储周期、码率等参数，自动选择 N+M 冗余级别较高的数据保护方式。 ★可将损坏 RAID 按照 RAID 损坏等级进行重构。 ★支持大于 4 个容器，可在不同容器里存放不同业务模块，业务可做到故障隔离，一个业务模块故障时，不影响其它业务模块。系统可自动重启业务模块并恢复原有业务。 ★可在操作界面查看数据重构状态，样机的磁盘或节点离线并重新插回后，可在界面显示离线磁盘或节点的数据重构过程，离线前数据不丢失。 ★支持 HLS 协议，客户端可以进行全帧索引回放，并支持客户端下载视频文件。		
--	---	--	--

		最大可支持 1024 路抓拍机。支持对抓拍机进行添加、修改、删除、布防、撤防，支持对抓拍机实时预览。		
		支持人脸、人体和车辆识别算法的融合应用，并能够以手动方式进行切换		
		当侦测到人脸时，可进行人脸大图、小图抓拍、视频录像，并触发报警联动录像、抓拍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发送语音提示、上传中心、蜂鸣报警以及日志		
		支持对视频中的车辆、行人及非机动车进行分析，生成机动车、行人及二轮车、三轮车图片；		
		支持将视频分析生成的机动车、行人图片与抓拍库中的图片进行相似度比对，可将相似的图片进行排序。		
23	人脸比对系统	名单库比对报警 16 路图片流或 4 路视频流	台	1
		16 个人脸名单库，总库容 10 万张(平均 30KB/张)		
		路人档案 1 万份		
		支持陌生人报警		
		支持人员频次统计		
		支持人脸签到和考勤		
		支持人脸 1V1 比对		
		支持以脸搜脸、按姓名检索、按属性检索		
		硬件规格：		
		2U 标准机架式		
		2 个 HDMI，2 个 VGA, HDMI+VGA 组内同源		
		8 盘位，可满配 10T 硬盘(支持硬盘型号参考硬盘兼容性列表，推荐使用 AI 盘)		
		2 个千兆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1 个 eSATA 接口		
		支持 RAID0、1、5、10，支持全局热备盘		
		报警 IO：16 进 4 出（可选配 16 进 8 出）		
		软件性能：		

		输入带宽：320M 输出带宽：256M		
		开启 RAID 功能带宽降低：输入带宽：200M 输出带宽：200M		
		最大支持 16×1080P 解码		
		支持 Smart265/H. 265/Smart264/H. 264 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解码		
24	监控管理平台	1. 要求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卡片、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管理调配 2. 系统要求支持软授权方式，可以部署在服务器或虚拟机上； 3. 系统要求支持 BS、CS 客户端以及 IOS、Android 移动端应用； 4. 系统要求具有高兼容性，支持 ONVIF、国标协议设备接入； 5. 要求支持上下级平台级联，如国标协议级联等； 6. 要求运行管理中心提供统一的认证、授权管理机制，支持 HTTPS 以及密码安全加密访问认证 7. 要求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和场景切换 8. 要求通过客户端支持通过配置窗口分屏数（1/4/9/16/25），使预览上墙分割数等于或大于配置的数时上墙子码流，低于配置的分屏数时上墙主码流 9. 要求支持门禁设备接入、管理和控制，包括 ehome 协议的设备； 10. 要求支持在地图上对监控点进行预览、回放 11. 要求支持人脸照片批量导入 12. 要求支持对人脸进行分组管理 13. 要求支持对陌生人识别，人脸不在名单内时，系统自动报警 14. 要求支持以脸搜脸多图模式，上传一张图片中有多个人脸，系统可以支持搜索多个目标人脸，最大不超过五个 15. 要求支持录像监控，支持以统计图展现指定区域的录像情况进行展现，统计项包括录像完整数、录像丢失数、巡检失败数、未检测数、监控点总数；	套	1
25	管理电脑	I5-9500, 8G, 1T, 180W, W10H 正版操作系统, 23.8"宽屏	台	1

26	KVM 操作台	采用 HDBaseT 2.0 技术，通过单根 Cat 6 线缆连接远程与本地设备，延长 HDMI 及键鼠信号距离最远达 150m； 拥有 USB 2.0 连接端口- 确保周边设备的高传输速度；HDMI（3D，色深，1080P，4K）；符合 HDCP 2.2 规范； • HDBaseT™标准模式- 分辨率高达 4K@100 米 (Cat6/6a) • HDBaseT™远距模式- 分辨率高达 1080P@150 米； 内建 8KV/15KV 静电保护及 2KV 突波保护； 内建 RS-232 串行端口； 支持立体声扬声器及麦克风； 23.4 寸宽屏，三联烤漆操作台，现场尺寸定制	套	1
27	不间断电源	20KVA 不间断电源，至少保证 3 小时延时	套	1
28	空调	一级能效，2 匹功率，智能调温	套	1
29	网线	导体线径：0.50mm， 绝缘外径≥0.88mm 护套材料：PVC/LSZH（护套阻燃等级、颜色可选） 产品外径：5.0±0.5mm 最大安装拉力：100N 最小弯曲半径：8 倍护套外径 工作环境温度：-20℃~+60℃	箱	28
30	电线	RVV2*1.5 国标电线	米	2500
31	单模光缆	16 芯单模光纤	米	3000
32	电梯摄像机专用线缆	同轴线缆	米	280
33	16 口光端盒	标准 16 接口	个	4
34	8 口光端盒	标准 8 接口	个	9
35	尾纤	标准 SC 接口	条	72
36	耦合器	国标	个	72
37	光纤跳线	国标	对	24
38	水晶头	产品标准：EIA/TIA-568B、YD/T926.3-2009；	盒	3

		产品性能：接点镀金厚度为 50u” (inch)，插拔寿命>1000 次，透明塑胶外壳设计，保证端接颜色及导线可视		
39	3.5 米立杆	加厚管壁，烤漆钢管	根	4
40	室外设备箱	不锈钢定制	个	10
41	壁装机柜	12U 标准设备柜	个	20
42	穿线管	国标	米	2900

注：

- 1、提供的产品如电视、计算机、液晶显示器、空调等属于强制节能产品，需提供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证明资料，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 2、响应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响应人的评审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 3、履约验收：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中标方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第三方机构或者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封面）

供 应 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响应承诺函
- 四、报价表格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六、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七、售后服务计划
- 八、供应商及产品简介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十三、其他资料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报价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磋商总报价，交货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磋商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60__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启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二) 报价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采购编号	
磋商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交货地点	
交货期	
质量标准	
磋商有效期	
质保期	
优惠与服务承诺	（可另附页）
备 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三、响应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四、报价表格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	备注

说明：1.货物分项必须与采购需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二)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设备或配置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说明：1. 设备序号应与第五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保持一致。

2.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响应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2020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主管行政部门或银行出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2020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财务状况

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二表一注”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

六、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偏差说明	备注
1				
2				
3				
4				
5				
.....				

注：如采购需求需提供证明资料，请在备注栏填写证明资料相应页码。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七、售后服务计划

八、供应商及产品简介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小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提醒：如果响应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响应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节能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节能产品的将按《关于调整优

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执行。

4. 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响应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环境标志产品的将按《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执行。

6. 请响应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7. 产品的品牌型号需填写完整，并与认证证书上的型号相对应。否则产生的不利于响应人的评审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8.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三、其他资料（如有）